

以数字化撬动大变革

浙江数字法治系统建设综述

本报记者 王乃召 胡宗昊

2017年春,浙江率全国之先,作出打造“政法信息化建设示范省”的决策部署,并出台政法数字化协同工程规划,指导推进政法数字化建设,在浙江大地点燃星火,这也成为浙江政法数字化改革的实践起点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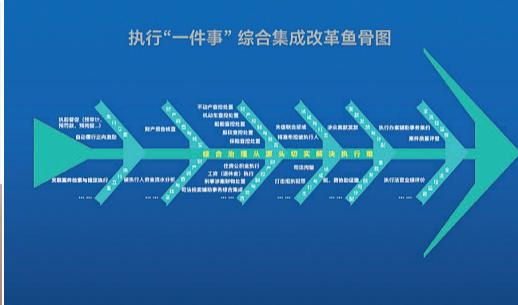
去年以来,乘全省数字化改革之风,浙江数字法治系统建设围绕“三贯通一推动”,聚焦重大问题,集中攻坚突破,加快全面贯通,争创最佳应用,努力推动各项工作取得更大成效。对标数字化改革“1612”体系构架,持续迭代优化数字法治整体构架,推进理论体系和制度体系建设,推动平安建设、法治建设体制机制、组织构架、业务流程的系统性重塑。

以号为令,以鼓为进。全省政法系统响应迅速,争当全省数字化改革排头兵,加快构建数字法治系统理论体系和制度规范体系,不断深入拓展数字法治系统应用场景,数字法治系统建设取得更大成果,进一步推动政法工作高质量发展。

如今,理论体系、制度体系不断迭代完善,为数字化改革提供保障。浙江政法领域数字技术运用的战略意识不断增强,全省统筹推进的“棋盘效应”已逐步形成。



多跨协同 让公正更可感



近年来,全省政法系统按照省委建设“数字浙江”总体部署,以政法数字化协同工程为牵引,突出数字化引领、撬动、赋能作用,打造重大场景应用,创新推进数字法治改革。

引领变革,如练内功,经脉活络则气血通畅。从内部优化基础建设,打通全身经脉,是数字法治系统建设过程中不可或缺的关键一环。当前,数字化改革推进过程出现“数据壁垒”“数据孤岛”,成为制约数字化改革深入推进的痛点、堵点。

面对这一症结,浙江政法系统主动适应“互联网+”趋势,充分发挥龙头科技企业的技术优势,构建全省政法网,实现中央、省、市、县四级纵向网络和省级政法单位横向网络之间互联互通,为跨部门数据共享交换提供基础网络环境,努力

突破跨部门信息共享、电子卷宗统一格式、电子印章互认等方面存在的“壁垒阻碍”,加快“政法一体化办案系统”提质拓面。

官司打赢了拿不到钱,是老百姓反映强烈的问题。在浙江,全省法院以数字化改革为牵引,探索出一条“数字化执行”的路子,通过执行“一件事”改革,疏通执行工作中的数据共享难、业务协同差等难点,形成跨业务、跨部门、跨层级、跨区域线上协同联动,最大限度提高程序效率,实现胜诉人权益。

“更重要的是,数字化带来了办案流程和机制的重塑。”省高院执行实施处处长冯秀成说,数字化改变了执行案件过去一人包案到底的办案模式,查控、处置、案款分配、接待当事人等交由不同团队分工协作,调查、公告更加

充分,每个环节相互监督,从而使办案流程更加高效透明,更加公平、公正。

聚力以数字化改革撬动法律监督,浙江检察机关探索“数字赋能监督,监督促进治理”的法律监督模式变革之路,破解实践中监督线索发现难、监督工作碎片化、监督质效不突出的难题,通过“个案办理—类案监督—系统治理”的数字办案过程,一揽子解决经济社会领域治理共性问题。

破解掣肘司法公正的关键问题,是群众关注的高频事项。随着“减假暂”案件办理、刑事智能辅助办案、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、“综合查一次”,“信用+执法监管”等应用纷纷上线,一个个掣肘问题迎刃而解,执法司法质效和公信力有效提升,百姓获得感不断增强。

聚焦平安 让社会更安定

防范化解影响国家安全、社会安定、人民安宁的重大风险,是数字法治系统建设的重要使命。

以数字化改革为牵引,浙江坚持深化法治大脑建设,通过运用数字化认知、数字化思维、数字化技术与平安建设、法治建设深度融合,不断做优平安基础,有力维护社会安定、人民

安宁。

近年来,电信诈骗成为群众之所恨,如何守牢市民们的“钱袋子”?浙江公安综合运用数字化手段打造反电诈涉网新型犯罪预警应用,通过跨部门、跨层级、跨领域、跨系统、跨业务的全方位协同,实现了全省电信诈骗立案数同比下降31.26%的突破性成效。去年,全省在通讯

侧、资金侧多跨治理方面,成功劝阻850.6万人,止损25.8亿元。

聚焦影响社会平安稳定的突出风险隐患,浙江不断找准关键薄弱环节,谋划建设平安监测防控、重大决策社会风险评估、法治风险闭环管控等应用,提升社会风险隐患预测预警预防能力。

(下转3版)

